

主要完成人单位情况

第一完成单位名称	山东交通学院	主管部门	山东省教育厅
联系人	王广香	联系电话	19854152556
传 真	0531-80697860	邮政编码	250357
通讯地址	济南市大学科技园海棠路5001号		
电子信箱	205100@sdjtu.edu.cn		
主 要 贡 献	在组织领导方面，成立了由山东交通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、山东交通学院教学督导组专家、教务处、人事处、学生工作处等职能部门和相关学院领导、专家组成的应用型人才培养领导小组和指导委员会，下设交通法治人才培养工作组，为本成果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强指导和有力支持。 在教学改革方面，学校先后展开了应用型人才培养方式改革、课堂教学改革等全校性系统性活动，支持项目组开展交通法治人才培养方式改革、实践教学改革、多元评价体系改革等活动，并以任务书方式进行考核；支持学院与交通行业企业、法治工作部门师资互聘，建立教学激励机制，打造双师型师资队伍。 在制度建设方面，在学校顶层设计下，学院出台并实施了《交通法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教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交通法学院教研成果奖励办法》等系列文件，为成果的推进提供了政策保障。 在经费投入方面，学院筹集资金设立专项经费，用于教学改革与建设，给予校级重点、省级以上教研课题配套经费支持。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		

三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

第一完成单位名称	山东交通学院	主管部门	山东省教育厅
联系人	王广香	联系电话	19854152556
传真	0531-80697860	邮政编码	250357
通讯地址	济南市大学科技园海棠路5001号		
电子信箱	205100@sdjtu.edu.cn		
主要贡献	在组织领导方面，成立了由山东交通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、山东交通学院教学督导组专家、教务处、人事处、学生工作处等职能部门和相关学院领导、专家组成的应用型人才培养领导小组和指导委员会，下设交通法治人才培养工作组，为本成果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强指导和有力支持。 在教学改革方面，学校先后展开了应用型人才培养方式改革、课堂教学改革等全校性系统性活动，支持项目组开展交通法治人才培养方式改革、实践教学改革、多元评价体系改革等活动，并以任务书方式进行考核；支持学院与交通行业企业、法治工作部门师资互聘，建立教学激励机制，打造双师型师资队伍。 在制度建设方面，在学校顶层设计下，学院出台并实施了《交通法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教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交通法学院教研成果奖励办法》等系列文件，为成果的推进提供了政策保障。 在经费投入方面，学院筹集资金设立专项经费，用于教学改革与建设，给予校级重点、省级以上教研课题配套经费支持。  单位盖章 2015年9月19日		